川环监站[2016]217号 签发人：罗彬

关于召开“四川省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城市站社会化运维交接工作总结汇报会”

的通知

各市（州）环境监测中心站：

按照环保部《关于做好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城市站社会化运维交接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16]1527号）的相关工作安排，国家环保部督查组将于2016年10月14日前往我省开展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城市站社会化运维交接督查指导工作。为此，省总站定于10月15号在成都市召开“四川省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城市站社会化运维交接工作总结情况汇报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报到

报到时间：10月14日。

报到地点（住宿酒店）：木兰大酒店

会议时间：10月15日。

二、会议地点

四川省环境监测总站实验楼9楼会议室，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东三路88号

三、参会人员

各市（州）监测站站长及自动室主任。

四、其他

会议回执（附件1）请于10月12日前将会议回执发送至dqs@scemc.cn,或传输至380596275（qq）

联系人： 廖乾邑 028-61502629 18981727614

附件1 会议回执

四川省环境监测总站

2016年10月8日